

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4日通过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月9日在公司东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骆永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参加表决的监事分别为：骆永进先生、胡春玲女士、王培增先生。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

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加有售条件流通股 30,774,051 股并完成股份登记，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30,774,051.00 元，同意公司注册资本金额由人民币 160,000,000.00 元变更为 190,774,051.00 元，并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 月 10 日